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 2026 年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项目榜单的公告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征求 2026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广告引证内容执法指南》的公告（2026 年第 20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1028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1027 号

关于公开征求《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第 3 号修改单（二次征求意见稿）的意见

韩国加强对中国产猪肉原料肉制品中兽药残留检查指示

韩国对中国产含杨梅成分加工食品进行强化检查

欧盟修订噻草酮等 6 种农药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美国修订氟唑菌酰羟胺在甘蔗中的残留限量

澳大利亚修订澳新食品标准规范

法国拟修订肉类原产地标识规定

马来西亚修订食品法规定

韩国发布食用油和脂肪中的氯丙二醇脂肪酸酯和缩水甘油脂肪酸酯检测方法

BETTER FOOD. BETTER HEALTH. BETTER WORLD.

# 目 录

<b>聚焦国内</b> .....	<b>3</b>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 2026 年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项目榜单的公告.....	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征求 2026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4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广告引证内容执法指南》的公告（2026 年第 20 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1028 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1027 号.....	6
关于公开征求《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第 3 号修改单（二次征求意见稿）的意见.....	7
<b>国际风云</b> .....	<b>7</b>
韩国加强对中国产猪肉原料肉制品中兽药残留检查指示.....	7
韩国对中国产含杨梅成分加工食品进行强化检查.....	8
<b>标准法规</b> .....	<b>9</b>
欧盟修订噻草酮等 6 种农药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9
美国修订氟唑菌酰羟胺在甘蔗中的残留限量.....	11
澳大利亚修订澳新食品标准规范.....	11
法国拟修订肉类原产地标识规定.....	12
马来西亚修订食品法规定.....	12
韩国发布食用油和脂肪中的氯丙二醇脂肪酸酯和缩水甘油脂肪酸酯检测方法.....	13
<b>预警通报</b> .....	<b>14</b>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6 年第 24 周）.....	14
2026 年 6 月第二周中国出口日本食品违反情况.....	15
2026 年 6 月第二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16

## 聚焦国内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 2026 年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项目榜单的公告

为加快食品掺杂掺假物质检验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市场监管总局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工作。榜单内容及申报要求如下：

#### 一、榜单内容

（一）酒类产品掺假鉴别及定量测定，如白酒中外源性乙醇、外源性呈色呈香呈味等物质的系统性鉴别及定量测定方法。

（二）乳及乳制品中掺杂其他动植物源性物质的鉴别及定量测定，如羊乳中掺杂牛乳等的鉴别及定量测定方法。

（三）调味品掺假鉴别及定量测定，如酱油中掺杂其他水解蛋白的鉴别及定量测定方法。

#### 二、申报单位条件

（一）申报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可跨学科、跨领域联合申报。联合申报单位原则上不超过 3 家，需明确 1 家牵头单位。

（二）具有研制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所需的技术水平和组织能力，能够提供食品补充检验方法研制工作所需人员、经费、科研等方面的资源和保障条件。

（三）申报单位应对申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确保申报材料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三、申报程序和要求

（一）填写申报材料。申报单位根据“揭榜挂帅”榜单，填写《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项目申报书》（见附件）。申报材料包括电子版（含 word 版、盖章版扫描件）和加盖申报单位公章的纸质版（1 份），电子版和盖章纸质版应一致。

（二）申报单位在 2026 年 7 月 20 日前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电子邮箱（[food@cfsi.net.cn](mailto:food@cfsi.net.cn)），邮件名

称以“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牵头申报单位名字”命名；每个申报方法材料文件夹以“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方法名称+牵头申报单位”命名。纸质版材料需同日邮寄至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荣华南路 11 号，邮编：100176。邮寄时请注明“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材料”字样，申报日期以邮戳日期为准。联系电话：010-53898037。

(三) 申报单位需按照项目申报书要求提交食品补充检验方法草案及编制说明草稿等材料。此外，可提供至少 5 家具有 CMA 资质的检验机构验证报告等详细材料。

(四) 原则上“揭榜挂帅”项目榜单方法研制期限为 1 年。“揭榜挂帅”项目补助资金采用事后拨付的方式，验收通过后予以一次性拨付，未通过的项目不予拨付。

附件：[食品补充检验方法“揭榜挂帅”项目申报书](#)

市场监管总局

2026 年 6 月 16 日

时间：2026-06-16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6/art\\_985cbb07cc0547a598d76563f6658e83.html](https://www.samr.gov.cn/hd/zjdc/art/2026/art_985cbb07cc0547a598d76563f6658e83.html)

##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关于征求 2026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为做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制定、修订工作，在广泛征集年度立项建议的基础上，经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各相关专业委员会审议通过，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拟订了《2026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稿）》，拟优先制定、修订风险防控和产业急需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45 项。现公开征求意见，请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前将意见书面反馈秘书处。

传真：010-68792408

附件：[2026 年度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立项计划（征求意见稿）](#)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秘书处

2026 年 6 月 12 日

时间：2026-06-15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链接：<https://www.nhc.gov.cn/wjw/yjzj/202606/3ed0e3e853d043d28c40f3b970bc0e27.shtml>

##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广告引证内容执法指南》的公告（2026 年第 20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法律法规，市场监管总局制定了《广告引证内容执法指南》，现予公告。

市场监管总局

2026 年 6 月 3 日

附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广告引证内容执法指南》的公告.pdf](#)

时间：2026-06-1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链接：

[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ggigs/art/2026/art\\_8962fc1e4eb44a87b93d265af43b6940.html](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ggigs/art/2026/art_8962fc1e4eb44a87b93d265af43b6940.html)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1028 号

为丰富饲料原料来源，保障饲料产品质量安全，根据《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农业农村部对《饲料原料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进行了修订。现予公布并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一部分通则

增加第九条关于发酵饲料管理要求，修订第二条部分表述，原第九条至第十二条顺次调整序号。

### 二、第三部分饲料原料列表

增补“1.2.25 大米次米”等 83 种饲料原料和“2.24 芥菜籽及其加工产品”等 7 个类别；删除“3.1.2 去皮扁豆”等 10 种无实际使用的饲料原料；删除“4.12 食用瓜类及其加工产品”1 个类别；修订“1.1.1 大麦”等 173 种饲料原料和“2.26 其它”等 4 个类别。

### 三、第四部分单一饲料品种

增加“2.3.20 大豆蛋白(粉)”等 17 种单一饲料,删除“10.4.2 白鱼粉”等 3 种单一饲料,修订“1.5.3\_\_\_\_干酒精糟[\_\_\_\_DDG]”等 8 种单一饲料。

本公告发布之前已经合规生产的饲料产品,但已不符合本《目录》要求的饲料原料品种,在其产品保质期内可继续销售。原农业部 2014 年第 2133 号公告和 2015 年第 2249 号公告同时废止。

附件: [《饲料原料目录》修订内容](#)

农业农村部

2026 年 6 月 4 日

时间: 2026-06-11 农业农村部

链接: [https://www.moa.gov.cn/govpublic/xmsyj/202606/t20260611\\_6484938.htm](https://www.moa.gov.cn/govpublic/xmsyj/202606/t20260611_6484938.htm)

##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1027 号

为加强发酵饲料质量安全管理,依据《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及其配套规章有关要求,我部制定了《发酵饲料管理规定》,现予公告。

附件: [发酵饲料管理规定](#)

农业农村部

2026 年 6 月 4 日

时间: 2026-06-11 农业农村部

链接: [https://www.moa.gov.cn/govpublic/xmsyj/202606/t20260611\\_6484937.htm](https://www.moa.gov.cn/govpublic/xmsyj/202606/t20260611_6484937.htm)

## 关于公开征求《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第3号修改单 (二次征求意见稿)的意见

根据强制性国家标准工作安排，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完成了《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第3号修改单(二次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为进一步听取社会各界意见，现对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见附件1-2)予以公示。

如有不同意见，请在公示期间填写《强制性国家标准反馈意见表》(见附件3)，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kjbz@miit.gov.cn(邮件主题注明：强制性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公示反馈)。

公示时间：2026年5月15日—2026年7月13日

联系电话：010-64102958, 010-68205261

- 附件：1.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第3号修改单\(二次征求意见稿\)](#)  
2.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强制性国家标准第3号修改单\(二次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3. [强制性国家标准反馈意见表](#)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司

2026年5月14日

时间：2026-05-15 工业和信息化部

链接：[https://www.miit.gov.cn/gzcy/yjzj/art/2026/art\\_cb116578e69841ceae55f15236322160.html](https://www.miit.gov.cn/gzcy/yjzj/art/2026/art_cb116578e69841ceae55f15236322160.html)

## 国际风云

### 韩国加强对中国产猪肉原料肉制品中兽药残留检查指示

2026年6月1日，韩国食药部(MFDS)发布进口食品精密检查指示，加强对中国产以猪肉为主要原料的肉制品(畜产品加工品)中兽药残留的检测。主要内容：

- (1) 生产企业：所有中国企业；
- (2) 食品类型：以猪肉为主要原料制成的肉制品（畜产品加工品）；
- (3) 检测项目：兽药残留（共 155 种）。

更多详情参见：

<https://impfood.mfds.go.kr/CFCII02F02/getCntntsDetail?page=1&limit=10&cntntsView=list&cntntsSn=659069&searchCondition=all&searchInpText=>

时间：2026-06-12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85149>

## 韩国对中国产含杨梅成分加工食品进行强化检查

2026 年 5 月 27 日，韩国食品药品安全部发布针对中国产含杨梅成分的加工食品实施强化检验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 (1) 检验对象：来自中国的含杨梅成分加工食品，包括但不限于饮料、果制品及其他以杨梅为原料或含杨梅提取物的食品；
- (2) 检验项目：重点开展食品添加剂专项检测，主要包括脱氢醋酸钠（Sodium Dehydroacetate）、糖精钠（Sodium Saccharin）以及甜蜜素（Cyclamate）等甜味剂及防腐剂成分。

本次强化检查旨在加强对进口含果类加工食品中非法或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的监管，防范不合规产品流入市场，保障食品安全。

时间：2026-06-11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85095>

## 标准法规

### 欧盟修订噻草酮等 6 种农药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据欧盟官方公报消息，2026 年 6 月 16 日，欧盟委员会发布 (EU) 2026/1314 号条例，修订 1,4-二甲基萘 (1,4-dimethylnaphthalene)、矮壮素 (chlormequat)、噻草酮 (Metribuzin)、噻草酮 DADK (metribuzin-desamino-diketo)、特丁津 (Terbuthylazine) 和三氯吡氧乙酸 (Triclopyr) 在某些产品中的最大残留限量。

法规 (EC) No 396/2005 号条例的附件 II、III 和 V 修订如下：

(1) 在附件 II 中，1,4-二甲基萘、特丁津和三氯吡氧乙酸三栏替换为以下内容：

农药残留和最大残留水平 (mg/kg) (部分产品)

代码	食品类别	1,4-二甲基萘	特丁津	三氯吡氧乙酸
0110010	柚子	0.03	0.01	0.01
0120010	杏仁	0.03	0.01	0.01
0130010	苹果	0.03	0.01	0.05
0500080	高粱	0.03	0.02	0.01
0632010	草莓	0.03	0.05	0.05
0820040	豆蔻干籽	0.03	0.05	0.05

(2) 附件 III 的 A 部分的修改如下：

(a) 矮壮素一栏替换为以下内容：

农药残留和最大残留水平 (mg/kg) (部分产品)

代码	食品类别	矮壮素
0110010	柚子	0.01
0120010	杏仁	0.01
0130010	苹果	0.01
0220020	洋葱	0.01
0500080	高粱	0.01

(b) 删除噻草酮一栏。

(3) 在附件 V 中，添加噻草酮和噻草酮 DADK 两栏：

农药残留和最大残留水平 (mg/kg) (部分产品)

代码	食品类别	噻草酮	噻草酮 DADK
0110020	橙子	0.01	0.01
0120010	杏仁	0.01	0.01
0130010	苹果	0.01	0.01
0220020	洋葱	0.01	0.01
0810030	芹菜	0.1	0.1

据了解，本法规自其在欧盟官方公报上公布之日起第 20 天生效。

时间：2026-06-16 欧盟官方公报

链接: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uri=OJ:L\\_202601314](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uri=OJ:L_202601314)

## 美国修订氟唑菌酰羟胺在甘蔗中的残留限量

据美国联邦公报消息，2026年6月15日，美国环保署发布2026-11940号条例，修订氟唑菌酰羟胺 (Pydiflumetofen) 在甘蔗中的残留限量。

美国环保署就其毒性、饮食暴露量以及对婴幼儿的影响等方面进行了风险评估，最终得出结论认为，以下残留限量是安全的。拟修订内容如下：

商品	Parts per million (ppm)
甘蔗	0.05

据了解本规定于2026年6月15日起生效，反对或听证要求需在2026年8月14日前提交。

时间: 2026-06-15 美国联邦公报

链接: <https://www.federalregister.gov/documents/2026/06/15/2026-11940/pydiflumetofen-pesticide-tolerances>

## 澳大利亚修订澳新食品标准规范

2026年6月9日，澳新食品标准局 (FSANZ) 发布397-26号通知，修订澳新食品标准规范，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要内容：

(1) 修订澳新食品标准规范附表26，允许将谷氨酸棒状杆菌来源的2'-岩藻糖基乳糖苷 (2'-FL) 用作婴儿配方奶粉中的营养成分。婴儿配方奶粉中2'-FL的最大允许含量为96mg/100kcal，相当于2.4g/l；

(2) 修订咖啡因标准，禁止咖啡因作为食品零售销售：该守则将明确禁止咖啡因作为食品零售销售；对食品添加咖啡因的限制：除非法规其他地方明确允许，否则所有来源的咖啡因作为零售食品的添加成分不得被允许；瓜拉纳提取物限制：高咖啡因含量的瓜拉纳提取物的零售销售将受到限制，以降低高浓度咖啡因来源被作为食品销售的风险；高咖啡因咖啡饮品的标签说明：含有高含量咖啡因的包装咖啡饮品需在营养信

息栏中标注每份咖啡因含量，并附有警告声明，说明该产品不适合 15 岁以下儿童，或孕妇或哺乳期妇女；运动食品中含咖啡因的许可：咖啡因将在规定范围内用于配方运动食品（FSSF），包括每日最高 200mg。新的警告和警示标签要求适用，同时对某些多包装 FSSF 的包装要求也适用。

时间：2026-06-11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85111>

## 法国拟修订肉类原产地标识规定

2026 年 6 月 8 日，法国农业、农食和粮食主权部发布 2026/0281/FR 号通知，拟修订肉类原产地标识规定。意见反馈期截至 2026 年 9 月 9 日。主要内容如下：

(1) 预包装食品的配料中肉类占预包装食品中总重量的比例低于 8%，应标明用作配料的肉类的来源；

(2) 肉类的原产地标识应包含以下信息，每种肉类均应包含：“出生国：（动物出生国名称）”“饲养国：（动物饲养所在国名称）”“屠宰国：（动物屠宰所在国名称）”；如果某类肉类来自在同一国家出生、饲养和屠宰的动物，则原产地标识可以采用以下形式：“原产地：（国家名称）”；如果原产地标识导致列出多个欧盟成员国，则国家名称可以用缩写“欧盟”代替；当标明原产地涉及多个非欧盟成员国时，可将国家名称替换为“非欧盟”；当标明原产地涉及多个欧盟成员国和非欧盟成员国，可将国家名称替换为“欧盟”或“非欧盟”；要求的信息应出现在配料表中，紧随相关配料名称之后，或以注释的形式出现在配料表底部。信息的字体大小、颜色和样式应与配料表相同。

时间：2026-06-11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85116>

## 马来西亚修订食品法规定

2026 年 6 月 5 日，马来西亚卫生部发布 2/2026 号公告，修订食品法规定，意见反馈期截至 2026 年 7 月 4 日。主要内容如下：

(1) 将 2'-岩藻糖基乳糖 (2'-FL) (2'-fukosillaktosa (2'-FL) ) 作为儿童配方奶粉和婴儿配方奶粉中营养成分, 添加量为 240mg/100mL;

(2) 将干酪乳杆菌 (Lactobacillus caseistrain Shirota) “用于加强人体免疫功能” 的声明纳入法规, 添加量为  $1.3 \times 10^{10}$  cfu;

(3) 新增饮料产品的糖含量分级标签标准, 适用所有即饮或粉状、浓缩液、基底、预混形式的饮料 (酒精饮料、天然矿泉水、包装饮用水除外)。天然存在或添加的乳糖和半乳糖不计入糖含量分级, 若含有该两种糖, 须在营养标签中说明。规定标签的样式颜色。用每 100ml 糖含量分 4 级表示: A: 每 100mL  $\leq 1g$ , B: 每 100mL  $> 1g$  至  $\leq 5g$ , C: 每 100mL  $> 5g$  至  $\leq 10g$ , D: 每 100mL  $> 10g$ 。

时间: 2026-06-05 马来西亚卫生部

链接: <https://hq.moh.gov.my/fsq/seranta-awam-atas-talian-2026>

## 韩国发布食用油和脂肪中的氯丙二醇脂肪酸酯和缩水甘油脂肪酸酯检测方法

2026 年 6 月 1 日, 韩国食药部 (MFDS) 发布食用油和脂肪中的氯丙二醇脂肪酸酯 (3-MCPDE) 和缩水甘油脂肪酸酯 (GE) 检测方法, 发布之日实施。主要内容:

- (1) 适用于部分含食用油的食品或纯食用油中氯丙二醇脂肪酸酯 (3-MCPDE) 和缩水甘油脂肪酸酯 (GE) 的检测;
- (2) 该方法使用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 进行检测;
- (3) 该方法分为定性和定量两种检测方法。

时间: 2026-06-11 厦门技术性贸易措施信息网

链接: <https://xmtbt-sps.xmeport.cn/news-detail.html?id=85109>

## 预警通报

### 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2026年第24周）

据欧盟官方网站消息，在2026年第24周通报中，欧盟食品和饲料类快速预警系统（RASFF）通报中国食品及相关产品有7例。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时间	通报国	通报产品	编号	通报原因	销售状态/采取措施	通报类型
2026-6-8	芬兰	花椒	2026.4998	毒死蜱、啉虫脒、吡虫啉、仲丁威、克百威、戊唑醇和氟氯菊酯残留量超标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 重新派送或销毁	拒绝入境通报
2026-6-8	拉脱维亚	辣椒粉	2026.5021	噻虫嗪和噻虫胺残留量超标	分销至其他成员国/ 通知当局	后续信息通报
2026-6-9	瑞典	果冻糖	2026.5088	未经授权使用添加剂 E 425（魔芋胶）	通知国未分销/禁止使用	警告通报
2026-6-10	罗马尼亚	番茄酱	2026.5111	溴虫腈（0.072 mg/kg）、毒死蜱（0.013 mg/kg）；最大残留限量为 0.01 mg/kg	仅限通知国分销/退出市场	注意信息通报
2026-6-11	荷兰	花生仁	2026.5192	黄曲霉毒素 B1 超标（26 μg/kg）、最大残留限量为 2.0 μg/kg	未向其他成员国分销/通知发货人；物理处理-热烫	注意信息通报

2026-6-12	波兰	辣椒粉	2026.5233	氯酸盐、草铵膦和噻虫胺 残留量超标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 销毁	拒绝入境通报
2026-6-12	希腊	密胺盘	2026.5236	没有随附适当的文件	产品尚未投放市场/ 官方扣留	拒绝入境通报

时间: 2026-06-15 RASFF 网站

链接: <https://webgate.ec.europa.eu/rasff-window/portal/>

## 2026 年 6 月第二周中国出口日本食品违反情况

据日本厚生劳动省消息，输日食品违反日本食品卫生法情况已更新，通报中国 2026 年 6 月第二周出口食品不合格共有 7 例。

序号	发布日期	品名	生产地	不合格内容	担当检疫所	备考
1	6月9日	用于加热加工的冷冻煮蟹 (冷冻蟹肉)	中国	检出细菌数 $9.1 \times 10^6$ /g	成田空港	自主检查
2	6月9日	加热后食用的冷冻食品 (冷 冻前未加热): 其他双壳贝 类 (冷冻煮熟短颈蛤肉 (煮 熟蛤蜊))	中国	大肠杆菌阳性	东京	监控检查
3	6月9日	加热后食用冷冻食品 (冻前 未加热): 毛豆 (FROZEN SOY BEAN PEAS)	中国	检出吡氟甲禾灵 0.02 ppm	神户	监控检查
4	6月12日	油炸花生 (黄油花生) (FRIED PEANUTS)	中国	检出 黄曲霉毒素 24 $\mu\text{g}/\text{kg}$ (B1:19.8 $\mu\text{g}/\text{kg}$ 、B2:3.7 $\mu\text{g}/\text{kg}$ )	福岡	命令检查

				g/kg)		
5	6月12日	液状汤类：以其他食品为主要原料（レッドサワースープベース（RED SOUR SOUP base)）	中国	检出指定外添加剂 甜蜜素 1.4 g/kg	東京	自主检查
6	6月12日	其他化学合成的健康食品（TeaCrine）	中国	使用了指定外添加剂 二氯甲烷	関西空港	行政检查
7	6月12日	溶菌酶	中国	成份规格不合格（酵素活性、确认试验及pH值不合格）	関西空港	自主检查

时间：2026-06-15 厚生劳动省

链接：[https://www.mhlw.go.jp/stf/seisakunitsuite/bunya/kenkou\\_iryuu/shokuhin/yunyu\\_kanshi/ihan/index.html](https://www.mhlw.go.jp/stf/seisakunitsuite/bunya/kenkou_iryuu/shokuhin/yunyu_kanshi/ihan/index.html)

## 2026年6月第二周中国出口韩国食品违反情况

据韩国食药监局消息，在2026年6月第二周通报中，通报中国出口食品4例。

具体通报情况见下：

发布日期	处理机构	产品名称	违反内容	标准	结果	保质期
2026.06.10	京仁厅 (光州)	炸鱿鱼条	酸度不合格	5.0 或以下	6.5	2026-05-10 ~ 2028-05-09
2026.06.10	京仁厅 (光州)	烤混合蘑菇	大肠菌群超标	n=5, c=1, m=0, m=10	0, 0, 0, 0, 15	~ 2028-05-17

2026.06.10	釜山厅 (甘川港)	冷冻玛哈鱼	汞超标	0.5 mg/kg 或更 低	0.7 mg/kg	2026-04-01 ~
2026.06.11	京仁厅 (仁川港)	天麻 / 30 公斤	二氧化硫不合格	30 ppm 或以下	77 ppm	2026-05-12 ~ , 2026- 05-20 ~

时间: 2026-06-15 韩国食药部

链接:

<https://impfood.mfds.go.kr/CFCEE01F01/getList?page=1&limit=10&cntntsSn=&srchClassCd=&searchCondition=pdNm&searchInpText=>